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1月26日上午10時30分

地點：演藝廳

主持人：蔡校長哲銘

壹、報告出席人數：

貳、會議開始

參、確認議程

肆、頒獎及介紹112學年度新進同仁

一、頒獎：

1. 國中部陳政川老師參加「臺北市第二十四屆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榮獲「專業創新經驗分享類」佳作。
2. 高中部吳林建宏老師、王聖淵老師、吳卉蕎老師參加「臺北市第二十四屆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榮獲「專業創新經驗分享類」佳作。
3. 高中部王聖淵老師參加「臺北市第二十四屆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榮獲「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佳作。
4. 高中部吳林建宏老師，指導學生參加臺北市中等學校學生科學研究獎助計畫，累積指導獲獎滿3屆，榮獲優良指導教師。

二、介紹112學年度新進同仁

1. 高中部代理教師：許秀蓉(特教)、陳柏傑(數學)、李泓霖(國文科)、張芷羚(地科)、林維洸(特教)
2. 國中部代理教師：陳瑩(不分科)
3. 外籍教師：Joy Thangmuanching、Alon Manlun
4. 學務處幹事：林家好
5. 學務創新人力：黃郁芬
6. 專案行政助理：簡碩瑩、張美君、李翊誠、李研懷

三、112年服務本校5年、10年、15年、20年、25年、30、35年服務資深教職員工獎勵名冊

服務年資	姓名	人數
5年	吳易哲、謝東霖、簡嘉慧、康家寧、馮瑞琦、趙梨吟	6名
10年	張安蕊、吳秋慧、杜孟純、杜映臻、鄒宇萱、郭雅婷、徐嘉靖、連紫汝、宋貞毅	9名

15年	呂惠甄	1名
20年	李怡璇、廖惠如、葉麗芳、李俐慧	4名
25年	簡世煜、楊森吉	2名
30年	周文玲、林愛玲、陳麗凰	3名
35年	陳素梅	1名
	總計	26名

四、112年臺北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獎勵教師獎金發給要點優良教師

職稱	姓名
教師兼秘書	張安廷
教師兼學務主任	呂惠甄
教師兼圖書館主任	施芳蕓
教師兼設備組長	林承恩
教師	吳易哲
教師	林婉平
教師	曹文秋

五、113年2月1日退休老師：國中部英文科周憶楓老師

六、113年1月16日退休職員：教務處幹事李月昭

伍、專題演講

講題：捷運環狀線北環段施工交通維持計畫。

陸、上次校務會議提案決議及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一：

案由：修正「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國中)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提案人：教務處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自本學期開始實施。

提案二：

案由：修正「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

提案人：學務處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自本學期開始實施。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修訂本校國高中學生請假規定

提案人：學務處

說明：

- 一、增修國中請假規定。
- 二、修正高中逾時請假之處理情形。

決議：

提案二

案由：增訂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草案)

提案人：學務處

說明：

- 一、為使學生專心學習，不干擾教師教學進行，在不影響自身及團體學習之前提下，完備本校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故而修正。

決議：

提案三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高中部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輔導室

說明：

- 一、依臺北市政府 112 年 12 月 18 日北市教學字第 1123111533 號函：教育部修正「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名稱並修正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故依本辦法修訂本校高中部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草案)，經 113 年 1 月 16 行政會議討論，提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

提案四

案由：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國中部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臺北市政府112年12月18日北市教學字第1123111533號函：教育部修正「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名稱並修正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故依本辦法訂定本校國中部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草案)，經113年1月16行政會議討論，提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自113年6月21日起開始施行，然於施行日前仍應依「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國中部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要點」辦理。

決議：

提案五

案由：本校106年起即與日本千葉西武台高校建立穩定交流，擬於113年2月23日西武台高校來訪期間正式簽訂締結國外姊妹校合約，提請討論。

提案人：研發處

說明：

- 一、依臺北市政府105年6月13日臺北市學校締結國外姊妹校或合作約定作業要點第五條第四點簽訂締結國外姊妹校或合作約定需提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

捌、校務報告

一、校長校務報告

二、家長會長致詞

三、教師會長報告

玖、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二、學務處

三、教官室

四、總務處

五、輔導室

六、研究發展處

七、人事室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 時 分